

## 七、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说明（本级）

2023年度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1465万元，比上年增加44万元，增长3.1%，主要原因是：2022年因疫情未安排因公出国（境），2023年在疫情后因公出国（境）逐步展开。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52万元，占3.6%，比上年增加52万元，主要原因是：2023年为新冠疫情后首年，因公出国（境）逐步展开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325万元，占90.4%，比上年减少30万元，下降2.2%，主要原因是：坚持“过紧日子”的思想，严格车辆日常维修审批、加强使用管理等措施，控制公务车辆运行费用支出；公务接待费支出88万元，占6.0%，比上年增加22万元，增长33.3%，主要原因是：疫情后检查、交流工作逐步铺开。

与全年预算相比，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1534万元，决算数1465万元，预决算差异率-4.5%，主要原因是：严格公务用车购置审批及坚持过“紧日子”的思想，严控公务接待费开支。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费全年预算数52万元，决算数52万元，预决算无差异率，主要原因是：市外事办加强对因公出国（境）统筹管理；公务用车购置费全年预算数434万元，决算数379万元，预决算差异率-12.7%，主要原因是：严格公务用车购置审批；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948万元，决算数946万元，预决算差

异率-0.2%，主要原因是：严格车辆日常维修审批、加强使用管理等措施，控制公务车辆运行费用支出；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 100 万元，决算数 88 万元，预决算差异率-12.0%，主要原因是：坚持过“紧日子”的思想，严控公务接待费开支。